

最新砖厂生产承包合同(通用10篇)

合同的签订对于维护劳动者的权益、促进劳动关系的稳定具有重要意义。合同对于我们的帮助很大，所以我们要好好写一篇合同。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最新合同模板，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砖厂生产承包合同篇一

乙方：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充分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 1、甲方将砖厂生产任务承包给乙方，甲方无偿提供水、电、泥土、煤等原料和全部机械设备、工作宿舍、灶具、防雨设备（如塑料布、雨衣、雨鞋等），一切使用工具，交给乙方使用，且登记造册丢失后要照价赔偿。
- 2、乙方必须配备足够的劳力和技术熟练工。
- 3、生产期满后，乙方所使用的工具，必须保证完好无损，丢失的工具和故意损坏的要照价赔偿。
- 4、甲方在生产前，生产中所需修建、培修、扩建时所需零工由甲方负责。
- 5、成品转由甲方出售，一但发现甲乙双方偷卖没记量的红砖后加倍处罚。
- 6、窑内五批以内焦砖由乙方处理，五批以上由甲方承担。

承包期限为一年，即年 月至年 月为止。

- 1、乙方必须随时配合甲方的质量要求，外观要求平整光滑，

无缺掉棱角等现象。

2、 严禁半砖地缝砖进入成品堆，合格率保班点在%以上。

1、 产成品转，甲方每一万块

每块玖分伍厘，每天必须保持出红砖伍万块以上，人力不足由乙方承担，烧工烧不动由甲方承担。

2、 如遇到洪水等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责，人力不足等人为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3、 甲方防洪设施、防雨设备必须符合生产需要，乙方必须积极主动配合，否则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五、 安全生产

全部机器设备由甲方负责维修，乙方必须按照造作规程进行生产，乙方的工人可投人身保险，保险费用由甲方负责，发生工伤事故，元以下由乙方承担，甲方承担。

按每月工资发放，每月十五日前按成品砖数量付清乙方工资，完工时五日内付清全年工资，负责每人每天付乙方误工费 元。

甲乙双方必须严格信守合同不得违约，如因一方不履行合同造成的经济损失，有违约方承担。

如果甲方在中途停产，应给乙方安全年八百万块红砖结算。发生纠纷时，由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达不成协议，任何一方可上法院上诉、仲裁，上诉造成的经济损失由败诉方承担。

甲方付给乙方修理工工资全年伍万陆仟圆整，按每月柒仟元付给乙方，甲乙双方要互相配合，如有一方不协作所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不配合方负担。修重大物件时双方必须无偿协助工作。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双方签字盖印后生效。合同期满，结清账务后，自行废除。

备注：

乙方：

日 年 月

砖厂生产承包合同篇二

出租方（简称甲方）： 代表人：

住址： 联系电话：

承租方（简称乙方）： 身份证号码：

住址： 联系电话：

为合理开发坞葛村村后荒置多年的荒山荒坡地、旱地，配合完善虎鹿镇的旅游开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本着自愿、平等、公开、公正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现就承包荒山荒地等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特订立本合同。

一、承包的范围：

东至：南至：

西至： 北至：

二、承包的期限：

地的占有、使用、收益和依法处分权）。

乙方将承包的荒山荒地主要用于：荒山绿化、栽植果树、生态（农家乐）旅游等。不改变林地用途和用于非林建设，因为旅游需要建设的永久建筑，必须取得甲方同意并办理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手续。

四. 承包的面积、价格及支付方式：

1. 荒山： 亩， 亩/元。

2. 荒坡地： 亩， 亩/元。

3. 承包款的支付方式： 承包费每年支付一次；自承包之日起，每年12月20日前，足额支付下一年的承包费；乙方每次承包费打入村集体帐号，甲方需要提供盖章签字的收据。

五. 地面附属物的处置

1. 紫竹： 株（含大中小）； 合计 元。

2. 杂树： 株（含大中小）； 合计 元。

承包范围内树木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一次性作价补偿后，乙方一次性付款给甲方；甲方在收款后不再享有其所有权、使用权和经营权，其后的各种收益也归乙方所有。

六、甲乙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一）、甲方权利与义务

1、甲方有权依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收取租金。

2、甲方应于本合同生效之日，应将承包范围内山林完整的交给乙方使用，保证所承包的荒山荒地无权属争议，协助维护乙方的合法权利。

- 3、甲方不得干涉、破坏乙方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保护乙方合法权益不受侵犯，保障乙方享有所承包荒山荒地的自主生产经营开发、使用及产品占有权、收益权和继承权以及承包经营权的依法流转权，承包后所种植的林木的所有权。
- 4、在承包期内，甲方需协助乙方处理好所出租的荒山荒地周边的村民关系及承包期范围施工或生产经营时影响承包范围外的突发事情。
5. 甲方应无偿提供给乙方通行的道路，修路费用由乙方承担。
6. 甲方应及时向区林业行政主管部门申请林地、林木权属变更登记，并积极帮助乙方申领林权证。第三人对本承包地主张权利的，由甲方负责处理，并不得影响乙方的权利。
- 7、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它义务。

（二）、乙方权利与义务

- 1、乙方有权对其承包范围内的荒山荒地进行自主经营利用和管理。乙方对承包的荒山荒地依法享有占有、使用、收益权，依法登记取得林权证书后，其承包经营权可以依法转让、出租、入股、抵押或者以其它方式流转。
- 2、承包期内，因政策等原因给乙方带来的的扶持、优惠、补助等合法权益，一切归乙方独自享有。
- 3、乙方保证依照本合同并且严格依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使用此承包的荒山荒地。
- 4、乙方需依约按时足额向甲方支付承包费。
- 5、乙方在承包期内除交纳所承包费外，不负责其他任何目的

的费用，乙方对甲方擅自更改合同内容或不合理要求有权拒绝。

6、承包期内乙方根据生产经营情况的需要，可对承包范围内的路网、供电及灌溉等设施进行合理改造，也可建设相应的护林用房等护林设施，其费用自理。

7、在承包期内如遇政府部分征用时，其补偿费用为乙方所有，所剩余未征用部分继续履行本合同，双方也可平等协商后选择终止合同。

8、承包期间乙方工程项目及经营过程中的用工，在同等条件下可优先使用甲方的人力、物力及设备。

9、承包期内乙方在经营过程中不得违反国家的法律、政策，不得经营违法事业和做违法活动，否则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甲方概不负责，合同自行终止。

10、承包期内乙方在施工或经营过程中不得破坏和影响周边居民的正常生产、生活及环境，并保证无水土流失等其他原因给村民造成损失。如有此事发生，其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

11、在承包期间乙方如自动放弃经营，需通知甲方，所有不动产归甲方所有，合同自行终止，且乙方不得故意破坏不动产。

12、乙方无故不履行合同约定付款义务，经甲方催缴后仍不付款

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限期搬出，所有不动产归甲方所有。

13. 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收取不正当的费用。

14、本合同实施期满后，甲方愿意继续出租时，在同等条件下，

可优先继续承包。

15、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它权利。

本合同签订后需由当地司法部门盖章鉴证公证。

七、合同的变更、解除和终止

1、有下列情况之一者，本合同可以变更或解除：

(1)、经当事人双方协商一致，又不损害国家、集体和第三者利益的；

(2)、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国家政策发生重大变化的；

(3)、因不可抗力（自然灾害、国家征占用等），使合同无法履行的。

(4)、乙方主动放弃承包期或丧失承包经营能力且自愿要求的。变更或解除承包合同应提前60天书面通知对方，若使一方遭受损失的，应由责任方赔偿损失。

2、乙方不按时交纳承包费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收回所出租的荒山荒地。

3、甲方非法干预乙方生产经营，或以其他方式使用或占用出租给乙方的荒山荒地的，非法占有乙方所栽植的植物的，乙方有权终止合同直至追究甲方法律责任。

4、在承包期内，乙方有权处置或转租所承包的荒山荒地及其设备、设施，但转租第三方时必须通知甲方，并三方当面重新签订合同，本合同废除。

砖厂生产承包合同篇三

乙方姓名：_____ 性别：_____

一、甲方录用乙方从事_____工作(岗位);劳动合同期限为_____年(月)，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其中试用期为_____个月，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二、基本权利和义务：

4. 依据国家有关规定对乙方实施奖励和处分。

乙方：

1. 劳动合同制工人享有本单位固定工人权利、义务及各项待遇。

2. 合同工、季节工、农民轮换工的权利、义务及各项待遇另行商定；

3. 严格遵守操作规程，保证安全生产；

4. 完成甲方分配的生产(工作)任务和经济指标。

三、双方应明确的具体事项：

1. 工资待遇：

2. 劳动保险及福利待遇：

3. 根据待业特点协议劳动合同保证金和人身保险：

4. 其他：

四、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无正当理由不得提前解除合同。任何一方解除合同，须提前____天通知对方，方能解除合同，并办理有关手续。

五、一方违反本合同，造成对方经济损失，由违约方按责任大小负责赔偿所造成的损失。

甲方(签字) 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签字) ____年____月____

砖厂生产承包合同篇四

法定代表人：

乙方：

一、甲方将自己拥有权属的简阳市南方页岩机砖厂出租给乙方生产经营使用。

二、甲方出租的范围（全部资产详见附表）

1、企业生产经营所需的各种证照。

2、生产经营的全部厂房、设备一套及生产场地（不含待建空地）。

三、租赁时间：5年（即从____年8月19日起至____年8月18日止）。

四、租金及支付办法：

1、每年租金万元（先付款后经营）。

2、本合同签定之日，交付10万元租金（并交保证金5万元不

计息，合同期满无不良现象，原款退回，供电后付清余款万元）。

五、乙方在租期内，因生产经营所需更新或改造设备、设施，或新增设备、设施在租期满后，可以撤走。如条件许可续租，乙方继续享有使用权。

六、在经营期内，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干涉乙方的正常经营，乙方确因经营困难需终止合同，可以提前一个月通知甲方，并结清工人工资、内外债务、土地费、清苗费及一切应交纳的各种税费和经济纠纷后，经甲方同意可以办理离厂交接手续（当年租金不退）。

七、企业原有债权债务与乙方无关，乙方承租后，因生产经营及其它原因产生的各种经济纠纷、社会矛盾，吴素芬家人干扰，和各种税费均由乙方负责承担（如因各种证照不齐，导致有关部门罚款由甲方负责）。

八、乙方在生产过程中必须，保证安全生产，维修好各种生产设备，遵守各种安全条例，如在厂区内，和生产经营中，出生任何不安全事故及工人伤残死亡均由乙方自行负责，并承担全部经济赔偿，甲方不承担任何经济责任。

九、就甲、乙双方的权力和义务：

（一）甲方：

1、合同期满后，甲方有权收回砖厂的全部厂房、资产、设备、设施及各种证照（生产设备按接厂时清单交回），并保持原厂设备、设施完好、正常运行。

2、甲方出售、转让、合资等导致发包的主体变化时，不影响甲、乙双方的承包合同关系。

3、在经营期间，甲方需转让、出售、合资必须一个月前书面通知乙方，乙方接到通知后，做好一切准备，待办移交。

(二) 乙方：

1、乙方在生产经营过程中，承担上交国家税金、土地使用费、环境污染费、水电费、矿产资源费、水土流失费及各种证照的年检年审费等一律由乙方负责。

2、乙方享有独立管理和经营砖厂的权力。

3、乙方应当按时足额交纳承包金（提前一月交次年的承包金）。

4、在承包期内，如遇国家政策被、占用被停办，乙方应无条件的遵照执行，并终止合同（包括厂房、采土山场等）其补偿的所得归甲方所有（当年租金余款由甲方退给乙方），乙方在经营中经甲方同意后的扩建，新增设备、设施期满后，可以自行撤走，撤不走的归甲方所有。

5、乙方必须依法经营，按期交纳各种税费，违规违章经营导致有关部门处罚停产整顿，均由乙方自行负责。

十、以上事项甲、乙方遵照执行，不得违约，如一方违约，除应当赔偿损失外，并交违约金5万元。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诉讼简阳人民法院。

注：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____年____月____日

砖厂生产承包合同篇五

乙方：

1、甲方负责乙方正常生产和原材料的供应，和红砖的验收，只收红砖按880一万红砖计算，正常情况下，按早上上班时间：零点到八点之间生产，有多余常地灵活应用，甲乙双方商量决定。

2、乙方负责：电瓶车的修理费和保养由乙方负责，甲方负责两台电机及电瓶，给乙方电瓶车的正常运转。

3、安全方面：工伤事故在一千元以上，甲乙双方各负百分之三十，工资月底算帐，每月10号发放。完成任务在1600万，多一百万另加伍千元给乙方。

4、乙方交押金两万元，到厂退还。

5、此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望共同信守。如有违约，支付对方违约金5万元。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年月日：

砖厂生产承包合同篇六

乙方：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充分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 承包方式：

- 1、 甲方将砖厂生产任务承包给乙方，甲方无偿提供水、电、泥土、煤等原料和全部机械设备、工作宿舍、灶具、防雨设备(如塑料布、雨衣、雨鞋等)，一切使用工具，交给乙方使用，且登记造册丢失后要照价赔偿。
- 2、 乙方必须配备足够的劳力和技术熟练工。
- 3、 生产期满后，乙方所使用的工具，必须保证完好无损，丢失的工具和故意损坏的要照价赔偿。
- 4、 甲方在生产前，生产中所需修建、培修、扩建时所需零工由甲方负责。
- 5、 成品转由甲方出售，一但发现甲乙双方偷卖没记量的红砖后加倍处罚。
- 6、 窑内五批以内焦砖由乙方处理，五批以上由甲方承担。

二、 承包期限

承包期限为一年，即 年 月至 年 月为止。

三、 质量要求

- 1、 乙方必须随时配合甲方的质量要求，外观要求平整光滑，无缺掉棱角等现象。
- 2、 严禁半砖地缝砖进入成品堆，合格率保班点在%以上。

四、 产量与计酬

- 1、 产成品转，甲方每一万块每块玖分伍厘，每天必须保持出红砖伍万块以上，人力不足由乙方承担，烧工烧不动由甲

方承担。

2、如遇到洪水等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责，人力不足等人为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3、甲方防洪设施、防雨设备必须符合生产需要，乙方必须积极主动配合，否则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五、 安全生产

全部机器设备由甲方负责维修，乙方必须按照造作规程进行生产，乙方的工人可投人身保险，保险费用由甲方负责，发生工伤事故，元以下由乙方承担，甲方承担。

六、 付款方式

按每月工资发放，每月十五日前按成品砖数量付清乙方工资，完工时五日内付清全年工资，负责每人每天付乙方误工费 元。

七、 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必须严格信守合同不得违约，如因一方不履行合同造成的经济损失，有违约方承担。

如果甲方在中途停产，应给乙方安全年八百万块红砖结算。发生纠纷时，由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协议，任何一方可上法院上诉、仲裁，上诉造成的经济损失由败诉方承担。

八、 其他事项

甲方付给乙方修理工工资全年伍万陆仟圆整，按每月柒仟元付给乙方，甲乙双方要互相配合，如有一方不协作所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不配合方负担。修重大物件时双方必须无偿协助工作。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双方签字盖印后生效。合同期满，结清账务后，自行废除。

备注：

乙方：

年 月 日

砖厂生产承包合同篇七

二、承包合同一年一签，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下一年如乙方对外发包，甲方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承包权。

三、承包金一年共计_____万元，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每月由甲方给付乙方_____万元，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一次性付清剩余承包金，给付的承包金以乙方给甲方出据的收款收条为准，如甲方到期给付不上承包金，乙方有权扣留甲方相当于所欠承包金数额的红砖(红砖以出售价格为准)。

四、甲方在承包期间，乙方必须保证甲方对砖厂机器设备，土方、渣石自行使用，厂房，各种车辆及砖、砖窑等与南山砖厂相关的一切设备，附属设备，场地，原材料等均归甲方无偿使用，甲方自行添置的设备，合同期满后，甲方有权收回，乙方不得干涉。

五、乙方必须保证甲方承包期间正常生产，经营，在甲方承包期间发生的债权，债务由甲方负责，甲方承包期外发生的一切债权、债务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关。

六、在甲方承包期间，如由于乙方的原因发生民事、刑事、行政纠纷等导致砖厂停产，停业，不能正常生产经营等，乙方须一次性赔偿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人民币40万元，并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七、乙方砖厂现有设备以双方认可签字的明细为准，合同期满后，乙方有权收回砖厂和设备，但不得向甲方主张设备使用费等权利。

八、在甲方承包期间，除税务费由甲方承担外，其余一切费用(包括检证费，村上承包金等一切费用)均由乙方自行负责。

九、在甲方承包期间，有权自主决定用人，用物，乙方无权干涉，甲方有权决定南山砖厂的一切生产事宜。

十、以上协议系甲、乙双方真实意思表示，行为人具有相应的民事行为能力，符合法律规定，经甲、乙双方签字后即发生法律效力，发生纠纷通过诉讼程序解决。

十一、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以达成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_____乙方：_____

电话：_____电话：_____

砖厂生产承包合同篇八

甲方：红砖厂

第一条：甲方：红砖厂

法人代表(甲方代表)：

经营地址：

第二条：乙方：

一、成品红砖加工组

- 1、红砖加工组管理主任：辽宁省建昌县魏家岭乡柴木沟村人
- 2、装窑工：辽宁省建昌县汤神庙乡人，等12人
- 3、出窑工：辽宁省建昌县魏家岭人。等5人
- 4、码窑工：辽宁省建昌县魏家岭人。等6人
- 5、堵门工：辽宁省建昌县魏家岭人。等2人
- 6、上煤工：辽宁省建昌县魏家岭人。共一人

二、半成品红砖加工组

- 1、半成品红砖加工组管理主任：辽宁省建昌县魏家岭人。
- 2、扒土工：辽宁省建昌县魏家岭人。等2人
- 3、对滚工：辽宁省建昌县人。
- 4、杂质工：辽宁省建昌县人。
- 5、粉煤工：内蒙古通辽市库伦旗人。等2人
- 6、二刀工：辽宁省建昌县魏家岭人。等2人
- 7、打手沙工：辽宁省建昌县魏家岭人。
- 8、码坯工：辽宁省建昌县人。等10人

9、开电动拉水坯工：辽宁省建昌县人。 等10人

10、扒煤工：辽宁省凌源人。

三、护架组

护架组管理主任：

护架组工人：辽宁省建昌县人。等14人

第三条：劳动合同期限：本合同为固定期限劳动合同。本合同于2019年3月生效，至砖厂生产年度结束为止。

第四条：劳动报酬

一、成品和半成品管理主任的劳动报酬。

成品和半成品管理主任分别是和ggg□二人实行年薪制，年薪三万元人民币。本合同中的年薪是只从2019年3月工人进厂生产开始到本年度生产结束为止的所产生的工资。

工资发放的形式采取按月发放和年终结清办法。即从三月份开始按照每月三千元发放，发放工资日期为每月的15日，本年度生产结束当日，甲方应把未发放完的三万元余款一次性发给二位管理主任。

二、成品红砖加工组工人的劳动报酬

(一)工资数额

1、装窑工：实行计件工资。每装一万块砖坯，甲方应付个乙方六十元(包括捡砖头)

2、出窑工：实行计件工资。每出窑一丁红砖为一元二角，一丁为200块红砖。

- 3、堵门工：实行月工资。每人每月工资为一千五百元。
- 4、上煤工：实行月工资，每人每月工资为一千元。
- 5、码窑工：实行计件工资。每码砖坯一万块工资为三十五元。

(二)工资统计时间和方法：工人工资在每月的月底30日(如有31日截止31日)进行本月工资的统计计算。计算工资依据是各工种的管理主任手中的记工单。生产结束的月份的工资应在生产结束当日进行统计。

(三)工资发放时间和方法：工人工资发放，甲方采取押支十五天的方法。发放时间于统计后的下月十五日。生产结束的月份所产生的工资发放的时间为生产结束当日。押支十五天的工资于生产结束当日一同上面工资发给工人。工人已得工资以在会计处领取工资时的签字为准。

三、半成品红砖加工组工人劳动报酬

(一)工资数额

- 1、扒土工：实行计件工资。每扒土一万块砖坯的用土量工资为十元。
- 2、对滚工：实行月工资。每月工资为一千元。
- 3、杂质工：实行月工资。每月工资为八百元。
- 4、粉煤工：实行计件工资。每粉一万块砖坯所用材料工资为十元。
- 5、二刀工：实行月工资。其中一人工资为一千八百元，另一人工资为一千七百元。
- 6、打手沙工：实行月工资。每月工资为八百元。
- 7、码坯工：实行保底工资加计件工资。每人每月保底工资为

一千五百元。该保底工资是指按照生产年度工人计件工资总额和生产的总月份平均工资不应该低于一千五百元。计件工资超过保底工资按照计件工资发放给工人。码坯工每码一万块砖坯每人可得工资四十元。

8、开电动拉水坯工：实行保底工资加计件工资。每人每月保底工资为一千二百元。该保底工资是指按照生产年度工人计件工资总额和生产的总月份平均工资不应该低于一千二百元。计件工资超过保底工资按照计件工资发放给工人。开电动拉水坯工每拉水坯一万块坯每人可得工资三十五元。

9、扒煤工：实行月工资。每月八百元。

(二)工资统计时间和方法：同成品红砖加工组一致。

(三)工资发放时间和方法：同成品红砖加工组一致。

四、护架组工人的劳动报酬

(一)工资数额

护架组工人的工资采取月工资加计件工资的形式，每人每月工资为八百元。倒二遍架的工资采取计件工资，属于月工资以外的劳动报酬。每倒一万块砖坯工资为十四元。

(二)工资统计时间和方法：同成品红砖加工组一致。

(三)工资发放时间和方法：同成品红砖加工组一致。

第五条：劳动争议处理和其它

一、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当事人可以进行协商和调解，协商和调解不成可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乙方由乙方代表保管。

甲方(公章) 乙方代表(签字)

法人代表(或甲方代表签字) 证明人(签字)

砖厂生产承包合同篇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的规定，经双方友好协商，本着自愿平等的原则，达成合同条款如下：以资共同遵守。

一、合同期限为一年

合同有效期自：年月日至年月日止合同期满即终止执行。因本店工作需要，在双方完全同意的条件下，可续订合同。

二、工作岗位

经双方协商，乙方在合同期内从事甲方鞋店的导购员工作。

三、劳动保护

甲方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安全卫生工作环境，保证乙方在人生安全不受危险的环境条件下工作。

四、工作时间

五、工作内容

乙方根据甲方规定负责店内以下几项工作：

- 1、各种货品的销售；
- 2、货品的清点和验货；

3、各项卫生的打扫、陈列和整理。

4、其他店内需要的工作。

六、劳动报酬

根据甲方现行工资制度确定乙方的劳动报酬构成为：

基础工资元+全勤奖元+优秀卫生奖+优秀服务奖+优秀业绩奖+销售提成+年终奖。

七、劳动纪律员工必须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

1、员工应遵守本店各项制度及员工守则，遵守本店规定的工作程序。

2、员工如违反本店的规章制度，本店可以根据情节轻重给予必要的处分或解雇。

3、员工如毁坏或遗失本店财物的，依市场聚给予以补偿。盘点以少贷的，查明是乙方的原因的，由乙方按照丢失贷品的原价赔偿给甲方(转载自管理，请保留xx)未知原因的由当天班次的所有营业员共同赔偿，按原价赔偿给甲方。

八、合同解除：

a)合下列情况之一的，本专卖店可以解除本合同，

a)员工严重违反劳动纪律和本专卖店规章制度的；或有严重损害本专卖店利益的行为，或严重失职，或收受客户回扣的。

b)本专卖店因生产经营情况发生变化而多余职工或本专卖店宣布解散。

c□员工工作态度怠慢不创造效益，没有工作积极性或业绩一直下降的。

a)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员工可以随时书面解除合同：

a□本专卖店不按照本合同规定向员工支付劳动报酬；

b□本专卖店违反国家法律法规，侵犯员工合法权益的乙方若合同期满甲方将结算清所有工资和押金。

b)乙方合同期未满足，应自行承担经济损失。

九、教育培训

本专卖店鼓励员工参加与本职工作关的各类培训；凡员工参加经本专卖店同意的培训；本专卖店应当相应地地予以报销相关的培训费用。与专卖店外派员工参加培训；则双方另订培训合同。

十、合同无效

本合同如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则本合同自始无效；

1、根本违反法律法规的；

2、供虚假信息；欺骗本专卖店而签订本合同的；

3、工为任何不合法、不正当目的进入本专卖店工作的。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经甲乙双方签字后生效。签约双方已读懂上述条款的约定，现自愿签字确认。

甲方：专卖店代表人：

电话：

乙方：签字 乙方身份号：

电话：

合同签署时间： 年 月 日

砖厂生产承包合同篇十

砖厂是制造砖的地方，那么员工签订砖厂劳动合同需要注意什么呢？以下是在本站小编为大家整理的砖厂劳动合同范文，感谢您的阅读。

甲方：

乙方：

第一条：甲方：海城市感王镇双铺村华兴村红砖厂

法人代表(甲方代表)：张晓东

经营地址：海城市感王镇双铺村

第二条：乙方：

一、成品红砖加工组

1、红砖加工组管理主任：乔文权，辽宁省建昌县魏家岭乡柴木沟村人

2、装窑工：许志松，辽宁省建昌县汤神庙乡人，等12人

3、出窑工：乔文山，辽宁省建昌县魏家岭人。等5人

4、码窑工：王连海，辽宁省建昌县魏家岭人。等6人

5、堵门工：刘国存，辽宁省建昌县魏家岭人。等2人

6、上煤工：王玉艳，辽宁省建昌县魏家岭人。共一人

二、半成品红砖加工组

1、半成品红砖加工组管理主任：郭占军，辽宁省建昌县魏家岭人。

2、扒土工：邹国山，辽宁省建昌县魏家岭人。等2人

3、对滚工：许文华，辽宁省建昌县人。

4、杂质工：宋桂枝，辽宁省建昌县人。

5、粉煤工：李青山，内蒙古通辽市库伦旗人。等2人

6、二刀工：郭旭，辽宁省建昌县魏家岭人。等2人

7、打手沙工：张丹，辽宁省建昌县魏家岭人。

护架组管理主任：李春枝

护架组工人：王玉芹，辽宁省建昌县人。等14人

第三条：劳动合同期限：本合同为固定期限劳动合同。本合同于20xx年3月生效，至砖厂生产年度结束为止。

第四条：劳动报酬

一、成品和半成品管理主任的劳动报酬。

成品和半成品管理主任分别是乔文权和郭占军。二人实行年薪制，年薪三万元人民币。本合同中的年薪是只从20xx年3月工人进厂生产开始到本年度生产结束为止的所产生的工资。

工资发放的形式采取按月发放和年终结清办法。即从三月份开始按照每月三千元发放，发放工资日期为每月的15日，本年度生产结束当日，甲方应把未发放完的三万元余款一次性发给二位管理主任。

二、成品红砖加工组工人的劳动报酬

(一) 工资数额

- 1、装窑工：实行计件工资。每装一万块砖坯，甲方应付乙方六十元(包括捡砖头)
- 2、出窑工：实行计件工资。每出窑一丁红砖为一元二角，一丁为200块红砖。
- 3、堵门工：实行月工资。每人每月工资为一千五百元。
- 4、上煤工：实行月工资，每人每月工资为一千元。
- 5、码窑工：实行计件工资。每码砖坯一万块工资为三十五元。

(二) 工资统计时间和方法：工人工资在每月的月底30日(如有31日截止31日)进行本月工资的统计计算。计算工资依据是各工种的管理主任手中的记工单。生产结束的月份的工资应在生产结束当日进行统计。

(三) 工资发放时间和方法：工人工资发放，甲方采取押支十五天的方法。发放时间于统计后的下月十五日。生产结束的月份所产生的工资发放的时间为生产结束当日。押支十五天的工资于生产结束当日一同上面工资发给工人。工人已得工资以在会计处领取工资时的签字为准。

三、半成品红砖加工组工人劳动报酬

(一) 工资数额

1、扒土工：实行计件工资。每扒土一万块砖坯的用工量工资为十元。

2、对滚工：实行月工资。每月工资为一千元。

3、杂质工：实行月工资。每月工资为八百元。

4、粉煤工：实行计件工资。每粉一万块砖坯所用材料工资为十元。

5、二刀工：实行月工资。其中一人工资为一千八百元，另一人工资为一千七百元。

6、打手沙工：实行月工资。每月工资为八百元。

7、码坯工：实行保底工资加计件工资。每人每月保底工资为一千五百元。该保底工资是指按照生产年度工人计件工资总额和生产的总月份平均工资不应该低于一千五百元。计件工资超过保底工资按照计件工资发放给工人。码坯工每码一万块砖坯每人可得工资四十元。

8、开电动拉水坯工：实行保底工资加计件工资。每人每月保底工资为一千二百元。该保底工资是指按照生产年度工人计件工资总额和生产的总月份平均工资不应该低于一千二百元。计件工资超过保底工资按照计件工资发放给工人。开电动拉水坯工每拉水坯一万块坯每人可得工资三十五元。

9、扒煤工：实行月工资。每月八百元。

(二) 工资统计时间和方法：同成品红砖加工组一致。

(三) 工资发放时间和方法：同成品红砖加工组一致。

四、护架组工人的劳动报酬

(一) 工资数额

护架组工人的工资采取月工资加计件工资的形式，每人每月工资为八百元。倒二遍架的工资采取计件工资，属于月工资以外的劳动报酬。每倒一万块砖坯工资为十四元。

(二) 工资统计时间和方法：同成品红砖加工组一致。

(三) 工资发放时间和方法：同成品红砖加工组一致。

第五条：劳动争议处理和其它

一、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当事人可以进行协商和调解，协商和调解不成可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二、本合同的附件：

(一) 乔玉华的工资和孩子的读书

乔玉华，女，系辽宁省建昌县魏家岭乡柴木沟村人，甲方和乙方的代表郭占军达成协议，乔玉华是郭占军妻子，为了方便郭占军的工作，甲方同意支付给乔玉华每月一千元工资。发放时间和方法同成品红砖加工组工人一致。孩子上学的问题，甲方和乙方也达成了协议，甲方同意支付乙方上幼儿园学生每月每名学生一百八十元的费用。同意支付给上小学的学生车费每月二百元。上幼儿园的幼儿名单如下：郭文明，辽宁省建昌人；王帅，辽宁省建昌县人；黄一超，辽宁省建昌县人；王艳萍，内蒙古通辽人。上小学的学生名单如下：郭娇娇，辽宁省建昌人；吕美静，辽宁省凌源市人；王静，辽宁省建昌人。

(二) 鼓励金的使用

- 1、成窑工每人二千元。
- 2、装窑工每人一千五百元。
- 3、码坯工每人一千五百元。
- 4、护架工和开电动水坯子车工及其他人每人一千元。

三、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乙方由乙方代表郭占军保管。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甲方：

乙方：

第一条：甲方：

法人代表(甲方代表)：

经营地址：

第二条：乙方：

一、砖厂组成人员

1、砖厂生产厂长：

2、下料工：

3、搅拌工：

4、砖机操作工：

5、叉车司机：

6、搬砖工：

7、养护工：

8、运输司机：

9、打包工：

第三条：劳动报酬

一、工资发放的形式采取按_____发放办法，发放工资日期为每月的_____日。

(一)工资数额

1、砖厂生产厂长：

2、下料工：

3、搅拌工：

4、砖机操作工：

5、叉车司机：

6、搬砖工

7、养护工

8、运输司机

9、打包工

(二) 工资统计时间和方法：工人工资在每月的月底30日(如有31日截止31日)进行本月工资的统计计算。计算工资依据是各工种的记工单。生产结束的月份的工资应在生产结束当日进行统计。

(三) 工资发放时间和方法：工人工资发放，发放时间于统计后的下月____日。工人已得工资以在会计处领取工资时的签字为准。

第四条：劳动争议处理和其它

一、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当事人可以进行协商和调解，协商和调解不成可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共2页，当前第1页12